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2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 年 11 月 17 日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262.00 万份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21 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完成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 年 9 月 1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6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关于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6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具体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名称：原尚股份期权

2、期权代码（分两期行权）：1000001178、1000001179

3、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 年 11 月 17 日

4、授予登记数量：262 万份

5、授予登记人数：21 人

6、行权价格：27.77 元/份

7、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8、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2）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及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

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和比例的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申请行权的该期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

9、本次实际向 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262 万份股票期权，具体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21 人）	262.00	100%	2.49%
合计（21 人）	262.00	100%	2.4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数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及外籍员工。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实际授予登记情况与授予日公示情况是否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及其获授的期权数量与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披露的《原尚股份关于向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

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内容一致。

四、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公司运用该模型并以 2026 年 10 月 9 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授予的 262 万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了测算。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经测算，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授予的 262 万份股票期权需摊销的总费用为 308.13 万元，具体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 年（万元）	2027 年（万元）	2028 年（万元）
262.00	308.13	46.55	182.62	78.96

注：①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行权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同时提醒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②上述费用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由此激发激励对象的积极性、创造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对公司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